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对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与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巴安公司连续多年严重亏损，大量债务违约并涉及诉讼，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大部分房产被查封。管理层制定的各种应对措施是否能够落实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与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巴安公司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是否恰当。主要逾期债务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期末金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兴业银行上海卢湾支行	20,071,562.00	5.50%	2021-6-11	8.25%
上海迈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91,020,911.79	8.00%	2023-10-31	12.00%
华夏银行上海青浦支行	24,800,000.00	8.00%	2022-7-21	12.00%
华夏银行上海青浦支行	25,000,000.00	8.00%	2022-7-28	12.00%
华夏银行上海青浦支行	45,000,000.00	8.00%	2022-9-28	12.00%
华夏银行上海青浦支行	50,000,000.00	8.00%	2022-12-27	12.00%
华夏银行上海青浦支行	40,000,000.00	8.00%	2022-12-29	12.00%
江苏银行南通静海支行	9,988,516.94	8.00%	2023-6-11	12.00%
潍坊国迈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8.00%	2022-10-28	12.00%
潍坊国迈置业有限公司	53,000,000.00	8.00%	2022-5-18	12.00%
华夏银行上海青浦支行	92,000,000.00	4.85%	2023-6-19	7.2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州分行	17,000,000.00	8.00%	2022-12-23	12.00%
中国银行嘉兴市分行	57,400,000.00	4.90%	2022-12-14	7.35%

合计	745,280,990.73	-	-	-
----	----------------	---	---	---

（二）诉讼及预计负债的影响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2、重要诉讼所述，巴安公司诉讼事项部分涉讼案件正在审理或执行过程中。对于上述事项我们虽然实施了检查企业信用报告、管理层访谈、检查诉讼材料、网络查询等审计程序，但我们仍无法判断巴安公司就上述事项是否需要计提预计负债或计提的金额，也无法判断巴安公司是否存在其他未充分披露诉讼事项及其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三）资产减值准备的充分性、准确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所述，巴安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10,932.17 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83,118.48 万元，计提减值 9,714.92 万元；在建工程账面余额 49,065.34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13,165.87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余额 102,804.07 万元，计提减值 34,129.88 万元。其中下述表格中相关资产减值情况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明细如下：

报表项目	明细项目	账面金额（单位：万元）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单位：万
长期应收款	六盘水市水利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	47,967.74	4,270.05
长期应收款	泰安市大汶河综合开发建设有限公	7,149.81	108.55
合同资产	泰安市大汶河综合开发建设有限公	3,541.82	-
长期应收款	锦州市自来水总公司	18,054.92	3,282.98
其他非流动资	尼泊尔污水处理厂项目	12,038.25	-
在建工程	湖州巴安污泥干化项目	3,497.41	-
其他非流动资	青浦区污泥干化项目	5,001.27	-

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未能取得用于判断上述减值测试及公允价值合理性相关的往来债权价值、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等审计证据。我们未能实施进一步的审计程序或替代审计程序，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巴安公司前述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准确性发表意见。

（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可转回性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注释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所得税费用所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累计亏损 111,258.89 万元，当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294.16 万元，累计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9,755.61 万元。其中：巴安公司本部累计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6,093.37 万元，子公司江苏巴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累计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7.93 万元，合计 8,711.30 万元。我们无法判断巴安公

司未来是否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以转回，无法就巴安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五）境外子公司

巴安公司境外子公司 KWI Corporate Verwaltungs GmbH（简称 KWI 公司）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3,381.44 万元，占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49.95%；巴安公司 2023 年 9 月已出售境外子公司 SafBon Water Technology, Inc.（简称 SWT 公司），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4,125.35 万元，占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15.40%。两家境外子公司构成重要组成部分，我们未能与组成部分境外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必要的沟通，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巴安公司上述业务的公允性发表意见。

二、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尊重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判断，并且十分重视上述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可能产生的不良影响。在审计过程中，我们认为公司管理层给予了积极配合、高度支持，并提供了相关资料的必需要件。公司已履行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的审计业务约定书中提及的责任。

对于审计报告中所涉无法表示意见事项，公司董事会经审慎分析后认为：年审会计师在相关事项上的判断存在显著不足。我们深感会计师在年度审计执业过程中未能充分恪守职业道德与独立性，也未能妥善运用职业判断并维持必要的职业怀疑。因此，我们对会计师就这些事项所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表示质疑，认为其缺乏充分的事实依据。

同时，公司管理层坚信，经过 2023 年全体员工的辛勤努力，本年度的各项经济指标已远超 2022 年水平。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减亏 72%，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提高 2353%。至 2023 年年底，公司成功解决了约 5.4 亿元的债务问题。鉴于这些显著的业绩成果，管理层对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提出的“无法表示意见”表示反对。

三、公司董事会对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可能性及具体措施

1、公司将积极与相关地方政府沟通，尽早收回项目工程款，尤其是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河综合治理二期工程、泰安徂汶景区汶河湿地生态保护与综合利用

PPP 项目、锦州市锦凌水库供水工程等项目；其中六盘水水投公司，经党委会讨论，向公司出示了还款承诺函。

2、积极与股东方山东高创协商，解决委贷款项的展期函；

3、成本控制与效率提升。公司将实施严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优化生产流程，降低原材料和人力成本；同时公司还将提高工作效率，推行精益管理，减少浪费和损耗；

4、积极开展市场营销工作，不放弃新产品研发投入，拓展新市场。抢抓燃煤火力发电、抽水蓄能两大行业机遇，并在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背景下，充分利用在海外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的地缘和技术装备优势，与国企、央企紧密合作，共同开拓更广阔的市场。

5、关于 SWT，亚太在预审时公司已经提供 630 审计报告；后来又补充 930 报表数据及提供 930 银行账单、固定资产清单等明细表，由于 SWT 就已经在 930 出售，对方未能如期提供凭证扫描件，公司又提供 SWT6-9 月收入审阅报告初稿替代，以及审计要求的电子扫描件。

关于 KWI，亚太在预审时公司提供了 KWI 子公司近两年账务明细及发函所需的材料，满足审计提出的资料要求；后又提供 20230930 财务报表数据；2024.01 审计前往奥地利 法国，访谈，财务配合提供审计资料，协助审计进行盘点和访谈等工作；2023.03 提供了 UK FRA 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末 KWI 集团的现金余额为 3,000 余万元。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8 日